

嘉義縣竹崎鄉光華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9學年度招生簡章

公告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16 日

公告字號：府教幼字第 1090080863 號

壹、依據

嘉義縣109學年度公立幼兒園暨非營利幼兒園新生入園注意事項。

貳、登記入園資格

一、年齡：3歲以上至入國小前之幼兒（民國103年9月2日至106年9月1日出生）

二、招收名額：

核定 30 名，扣除原就讀本園直升之幼兒 5 名、本縣鑑輔會安置之特殊幼兒 1 名及依鑑輔會核定減收一般幼兒人數 0 名後，109 年 7 月 15 日前實際入學超過 15 名始得招收至 30 名。

三、優先入園資格：符合一般入園資格，且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

（一）第一優先：符合下列情形者，得依序優先入園就讀（不限設籍本縣幼童）

1、低收入戶子女：當年度社政單位核發之低收入戶之證明文件。

2、中低收入戶子女：當年度社政單位核發之中低收入戶之證明文件。

3、身心障礙：領有身心障礙手冊、發展遲緩證明，或經本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適合就讀普通班。

4、原住民：戶口名簿記載為原住民身分。

5、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當年度社政單位核發之特殊境遇家庭身分認定公文。

6、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

（二）第二優先：經社政單位轉介輔導之家庭或機構安置之幼兒。

（三）符合優先入園人數如未逾可招生名額時，應全數錄取；如該園登記人數競額時，依下列順序錄取：

1、當年度九月一日前年滿五足歲者。

2、當年度九月一日前年滿四足歲者。

3、當年度九月一日前年滿三足歲者。

（四）報名人數逾招生名額時，依上述招生順序錄取後，採公開抽籤方式決定之。

參、招生公告、登記、抽籤及報到日期

一、招生簡章公告日期：自 109 年 4 月 17 日起。

二、登記日期：自 109 年 5 月 4 日至 109 年 6 月 5 日止。

三、登記地點：幼兒園教室（嘉義縣竹崎鄉光華村 4 鄰 10 號，電話：05-2561074）。

四、登記截止日後，若尚有名額，則繼續受理報名至額滿為主。

五、報到日期：109 年 6 月 8 日。

肆、其他

一、招生工作

（一）組成招生工作小組，辦理新生入園事宜，由機關首長督導。

（二）招生作業依本簡章內容辦理，並將簡章及結果公告於幼兒園網站及門口明顯處，如涉及幼兒個人資料部分，工作人員應負有保密義務。

（三）入園資格審查：本園於指定期限內調查園內幼生留園直升意願，有意願者應於該幼兒資料備註。

三、幼兒園分別自行辦理招生登記至登記時間截止。但一般生入園申請登記人數少於可招收名額時，應繼續受理登記入園，並依登記先後次序錄取至額滿為止。

伍、本辦法經本校園務會議通過並函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備查後公佈施行。

承辦：

教保員蔡佩穎

教學組長：

代理教師林佳逸
兼教務組長

教導主任：

教師兼
教導主任曾馨慧

校長：

校長陳永昇